



2025年武汉大学生命科学学院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细则

发布时间：2025/01/07 点击量：737次

为切实做好2025年普通本科学生的转专业工作，根据武汉大学《关于做好2025年2023级普通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关于做好2025年2024级普通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要求，生命科学院特制定本实施细则。

一、2023级学生转专业按照《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令第41号）《武汉大学普通本科生转专业管理办法（修订）》（武大本字〔2017〕50号）《武汉大学全日制普通本科招生章程》《武汉大学高水平运动员学生学籍管理办法》（武大本字〔2022〕20号）中转专业的相关规定执行。

2024级学生转学院按照《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令第41号）《武汉大学普通本科生转学院管理办法（试行）》（武大本字〔2024〕28号）《武汉大学全日制普通本科招生章程》《武汉大学高水平运动员学生学籍管理办法》（武大本字〔2022〕20号）中转学院的相关规定执行。

二、2023级有下列情况之一的，不予考虑转专业

1. 三年级及以上的学生；
2. 正在休学、保留学籍或应予退学的学生；
3. 国防生、艺术类专业学生、强基计划学生、非西藏生源定向西藏就业学生；建筑学（中外合作办学）、马克思主义理论、公共卫生与预防医学类、护理学专业新生中高考成绩低于同省同科类其他专业普通类计划录取最低分，高考综合改革及合并本科批次的省份低于同省同科类普通本科批次武汉大学普通类或征集志愿录取的学生；
4. 2022级及以后的高水平运动员；
5. 四、五年制专业学生不得转入5+3一体化专业，四、五年制，5+3一体化专业学生不得转入八年制专业；
6. 外语类保送生不得转至非外语类专业；
7. 其他不符合转专业条件的学生。

三、2024级有下列情况之一的，不予考虑转专业

1. 使用专业考试成绩录取的艺术类学生、强基计划学生、非西藏生源定向西藏就业学生；
2. 戏剧影视文学、建筑学(中外合作办学)、马克思主义理论、公共卫生与预防医学类、护理学等单列专业的学生，其高考成绩低于同省、同科类、普通类专业录取最低分者的；
3. 高水平运动队学生招生入学专业，除因学生身体原因不能适应专业学习外不得变更；
4. 保送至小语种相关专业的学生；
5. 四、五年制专业学生不得转入5+3一体化专业，四、五年制，5+3一体化专业学生不得转入八年制专业；
6. 与学院签订不能转学院协议的；
7. 正在休学或保留学籍或应予退学的学生；
8. 其他根据教育部或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学校招生政策规定不能转专业的学生。

四、转专业人数控制标准

（一）接收

1. 2023级、2024级转入学生高考为物理类或理科综合，报名时提供高考化学成绩，高考无化学成绩的，则提供入校以后的化学类课程成绩。
2. 依据考核成绩排序，确定拟转入学生名单；确定名单后，如有同学放弃，不进行递补。
3. 2023级、2024级转入学生原则上全部转入2024级生物科学类，并于大二下学期统一参加专业分流。
4. 2024级转学院报名人数小于等于拟接收人数时，学部内的原则上全部接收，跨学部的可组织考核，对严重不符合学术要求的拒绝接收。报名人数大于拟接收人数时，可组织考核，遴选接收符合一定学术要求的学生。

（二）转出

符合转出条件的学生。

五、转专业时间和办理程序

转专业申请，需在武汉大学本科教务管理系统（以下简称“教务系统”）上完成。

（一）转出

1. 2025年2月17日-2月18日，符合转出条件的拟转出学生在教务系统上提交转专业申请。
2. 2025年2月19日，学院在教务系统上审批本学院学生的转专业申请，逾期不再受理。

（二）转入

审批时间：2025年2月20日，逾期不再受理

面试时间：2月21日-2月26日，具体地点公布在生命科学学院官方网页上，面试结果将公示3天。

具体办理程序：

1. 根据学校工作安排，学院依据自身本科人才培养的要求，制定《武汉大学生命科学学院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细则》，并上报本院转专业学生计划数。
2. 2025年2月17日-2月18日，拟转入学生线上提交转专业申请，**注意附件须上传材料：入学后至转专业期间的成绩单（加盖所在学院公章）、高考成绩单复印件。**
3. 2025年2月27日，转入学院在教务系统上审核转入学生的申请。
4. 2025年2月28日-3月6日，学校审批。待学校审批结束后，本科生院网页上公布获准转专业的学生名单。
5. 2025年3月7日，转入学院教学秘书根据获准转专业学生名单，指导学生办理转专业的相关手续。

六、本细则自公布之日起施行，由生命科学学院负责解释，其它未尽事宜按学校和学院有关规定执行。

生命科学学院

2024年12月23日

上一篇：生命科学学院关于2024-2025学年二学期本科生大学英语免修申请结果的公示

下一篇：生命科学学院仪器设备共享中心新增设备服务收费标准的公示



关注我们



武汉大学生命科学学院官方微信



生科快讯



WHU生科院研究生

电子邮箱

人才招聘 1304011@whu.edu.cn

联系我们

地址：武汉市武昌珞珈山

电话：+86-27-68753780